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carrywealth.com

(股份代號：643)

終止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茲提述恒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十四日、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六年八月三日、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三日、二零二六年八月十四日、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二零二六年九月十日、二零二六年九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六年十月八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根據第一份補充配售函件延長配售期及作出澄清、根據第二份補充配售函件進一步延長配售期、根據第三份補充配售函件進一步延長配售期、根據第四份補充配售函件進一步延長配售期、根據第五份補充配售函件進一步延長配售期、根據第六份補充配售函件進一步延長配售期，以及根據第七份補充配售函件進一步延長配售期。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終止配售協議

董事會宣佈，鑒於市況，本公司與配售代理於二零二六年十月三十日(交易時段後)共同協定終止配售協議(「**終止**」)，自二零二六年十月三十日起生效，而配售協議各訂約方根據配售協議或與配售協議有關而產生的一切權利、權益、責任及負債均告終止，且配售協議任何一方均不得就因配售協議引起或與之有關的任何事宜，向另一方提出任何申索。

終止理由

配售協議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十四日訂立，旨在以具成本效益和及時的方式加強本集團的營運資金狀況。配售代理於配售協議訂立以後，向本公司提供配售初步階段所接獲的市場興趣意向的最新情況。

經考慮(i)配售代理所接獲的初步市場反饋，顯示當前市場氣氛對與本公司概況相若的公司進行配售新股份活動反應較為淡靜；及(ii)股份近期的交易價及成交量後，董事會認為，與其在現階段繼續進行配售事項，倒不如重新評估本公司進行集資計劃的時間、規模及架構，這將更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此舉可讓本公司保持靈活性，能按對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更為有利的條款尋求集資或其他融資安排。

鑒於上述情況，本公司與配售代理經友好磋商後互相同意終止配售協議。終止並非源自本公司與配售代理之間的任何爭議或分歧而發生，且本公司與配售代理將繼續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董事認為，終止協議的條款乃經本公司與配售代理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達致，屬公平合理，而終止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終止的影響

由於概無根據配售協議配發及發行任何配售股份，終止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或股權架構並無影響。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維持於899,845,554股。

董事認為，終止配售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配售新股份事項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不利影響。本公司或會視乎本集團日後發展及市況後，考慮再次進行集資活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遵從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刊發公告以知會市場。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恒富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慧盈女士

香港，二零二六年十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慧盈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茜女士、李燦華先生及孟祥鷹先生。